

吉林省隆华测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吉林省隆华测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求，为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及减少公司挂牌维护成本，经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股票挂牌。

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详见《吉林省隆华测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和2019年4月01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吉林省隆华测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吉林省隆华测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隆华股份，股票代码：835772）自2019年4月1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暂停转让，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9年6月28日。2019年4月11日，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取得《受理通知书》（编号：ZZGP2019040132）。

目前，公司正在持续推进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工作。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引起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十个转让日披露一次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省隆华测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